西双版纳州交通运输局2024年上半年下属事业单位急需紧缺人才资格条件评比

评分规则

按照《西双版纳州交通运输局2024年下属事业单位急需紧缺人才考核招聘工作方案》，为公平、公正、择优确定拟录用人选，对报考人员毕业院校、学历层次、技能技术水平、担任职务、学习情况、获奖情况、政治面貌、国家政策奖励情况、不良诚信记录给予指标分值，考察考生综合素质、工作能力、知识储备、专业水平，作为拟录用人选的依据，具体如下。

一、指标分值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一级指标** | **二级指标** | **三级指标** | **指标分值** |
| **基础分值（60分）** | **经报名资格初审符合条件的** |  | **60分** |
| 二、个人素质（40分） | 1.毕业院校（5分） | 985大学 | 5分 |
| 211大学 | 4分 |
| 双一流大学 | 3分 |
| 2. 学历层次（3分） | 具有博士学位学历的； | 3分 |
| 3.技术技能水平（3分） | 具有高级以上全国专业技术资格或相当于高级同等技术水平。 | 3分 |
| 具有中级以上全国专业技术资格或相当于中级同等技术水平。 | 2分 |
| 具有初级以上全国专业技术资格或相当于初级同等技术水平。 | 1分 |
| 4.担任职务（10分） | 学生会主席；党支部书记 | 10分 |
| 学生会副主席，党支部副书记 | 8分 |
| 学生会秘书长 | 6分 |
| 学生会部长、副部长；党支部委员 | 4分 |
| 学生会部门秘书、学生会干事 | 2分 |
| 5.学习情况/优秀学生（6分） | 优秀毕业生 | 6分 |
| 年度优秀学生 | 每年度2分，可累加，最高6分。 |
| 6.奖项/技能竞赛（10分） | 获国家级奖项 | 10分，每增加一项加3分 |
| 获省部级奖项 | 8分，每增加一项加2分 |
| 获地厅级奖项 | 6分，每增加一项加1分 |
|  | 获县处级奖项 | 4分，每增加一项加0.5分 |
|  | 7.政治面貌（3分） | 中共党员（预备党员） | 3分 |
| 发展对象 | 2分 |
| 入党积极分子 | 1分 |
| 二、奖励分 | 8.国家政策奖励 | 国家贫困专业计划招录的毕业生 | 5分 |
| 烈士子女 | 5分 |
| 荣获见义勇为称号 | 5分 |
| 三、减分 | 9.不良诚信记录 | 个人存在不良诚信记录 | 经查询，人才引进系统存在不良诚信记录的，每条扣5分。 |

二、指标分值应用

指标分值自高到低排序，作为考核评价考生综合素质、专业水平、、知识储备、工作能力的评分，按30%比例计入总成绩。

2024年西双版纳州交通运输局急需紧缺专业技术 人才考核招聘工作领导小组

2024年4月29日